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陳佩玉
電話：03-3322101#5621
電子信箱：16400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戶字第10800492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、六 (1080049286_Attach01.pdf、1080049286_Attach02.odt、
1080049286_Attach03.odt、1080049286_Attach04.odt、1080049286_Attach05.
odt、1080049286_Attach06.pdf、1080049286_Attach07.pdf)

主旨：內政部108年「You & Me愛就在一起」單身聯誼活動，第
1、2、3梯次訂於108年3月4日至3月10日，請惠予鼓勵單
身男女踴躍參加並協助利用多元管道向民眾宣傳活動訊
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8年2月26日台內戶字第10802407592號書函
(如附件影本)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我國結婚率及生育率，內政部規劃於108年3月至9月
間辦理旨揭活動共計18梯次，包括5梯次半日活動、9梯次1
日活動及4梯次2日活動，藉由多樣聯誼活動，增加單身男
女交往及結婚機會。
- 三、本案活動第1、2、3梯次訂於108年3月4日至3月10日受理報
名，歡迎年滿20歲以上在臺設有戶籍之單身者踴躍參加，
活動詳情及報名方式請參閱活動網頁 (
<https://sweethome.moi.gov.tw/love108>) 或內政部戶政
司全球資訊網 (<https://www.ris.gov.tw>)。

A041500_人事108/03/04 14:35



121080018346 有附件

- 四、為擴大宣傳旨揭活動，請惠予協調貴屬機關、學校、大眾運輸系統，利用多元管道，如公共電子看板（跑馬燈）、Line官方帳號、機關網站首頁等方式協助宣傳。
- 五、本案各戶政事務所宣導辦理情形，將列入內政部108年戶政業務績效評鑑綜合考評，請積極配合辦理。
- 六、檢附公共電子看板（跑馬燈）訊息、Line官方帳號訊息及QR Code、宣傳文字稿、活動宣傳圖及內政部108年「You & Me愛就在一起」單身聯誼活動各梯次期程A3及A4格式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

副本：

